

——一年第二次專技高考報名事項

營養師、護理師、牙體技術師、公共衛生師

一、應屆畢業生集體報名注意事項

1. 報名日期：**111年4月12日-4月21日下午5時止**。
2. 考試日期：**111年7月30-8月1日**(依類科分梯次舉行)。
3. 公共衛生師：受理公共衛生學系應屆畢業生及雙主修公共衛生學系。
4. **延修生網路報名後，自行向考選部送繳報名文件**。

二、作業流程：**【集體報名者，切勿自行寄資料至考選部，統一由學校送繳考選部】**

1. 一律採網路報名，學生請登入考選部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，進入報名。
網址 <https://register.moex2.nat.gov.tw/>
2. 列印報名履歷表及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。
 - (1) 報名履歷表請務必簽名，正面貼妥身分證正、背面影本(如僑生或外國人，請貼護照及居留證影本)及相片1張。
 - (2) 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，欄位正確勾填、貼妥有效之學生證正背面影本及簽名。
3. 班代請彙整報名表件後請送至註冊組，將統一送至考選部。
4. **遲交或缺件視同報名未成功，請同學特別留意。**

考選部公告日期暨辦理事項	學生配合事項
111.04.12~111.04.21 下午5時止 務必於4月21日下午5時前完成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111.04.12~111.04.21 自行至考選部國家考試網路報名資訊系統登錄報名。2. 列印報名履歷表(親簽)、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(親簽)。3. 報名履歷表。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正面黏貼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A.身分證件正/背面影本 ※僑生或外國人者： 請黏貼護照及居留證影本(須含國籍、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護照號碼)B.近一年脫帽半身相片1張 (背面請書寫姓名、考區、報考類科)4. 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(黏貼學生證正背面影本及親簽)。5. 罕見姓名另附上造字申請書。
111.04.29 前 註冊組審查報名表件，並繳送報名清冊及文件至考選部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111.04.22~111.04.27 班代彙整以下資料，送至註冊組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(1) 報名履歷表。(2) 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。(3) 需造字者，附上造字申請書。2. 請依序疊放報名履歷表、准予附條件應考申請表，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，且勿使用釘書針。3. 班代初核後依學號排序，請於上班時間統一送至註冊組。

三、填寫報名系統及報名書表注意事項：

1. 正確選取考試名稱及年度，再進行報名作業，考區一經選定，不得更改。
2. 選填資料

欄位	點選項目	備註說明
應試學位	學士	
學位授予學校 畢業證書校名	臺北醫學大學	
應考學歷學校	臺北醫學大學	
應考所系科代碼	科系名稱須與學生證上相符。	
畢肄業	畢業	畢業年月：111年6月
在校生學號	請務必填寫正確	
通訊地址	111年10月底前不會變更之地址	考選部寄發入場證、成績及結果通知書與考試及格證書使用

3. 僑生、華僑、外國人，請黏貼護照及居留證影本(須含國籍、姓名、出生年月日、護照號碼)。如已完成申辦中華民國統一證號之非本國籍之外國人，於報名履歷表之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欄位，請一律填寫 10 碼之統一證號，如未申辦者，請填寫居留證上之統一證號。
4. 未於學校備文至考選部 **111.07.05 前** 畢業者，即為「准予附條件應考」之應考人，考選部寄發之考試通知書加註「**准予附條件應考**」字樣，取得應考資格文件後，依下列方式補繳至考選部。
 - (1) 補件方式：郵寄掛號至考選部專技考試司第三科、傳真至 02-22360235 或掃描至考選部承辦人電子信箱(000691@mail.moex.gov.tw)，至遲應於該類科考試第 1 節考試前，繳驗應考資格證明文件影本應試(勿繳正本，請於右上角填寫考區、類科、試場及座號以便查對)。
 - (2) 未依規定繳交應考資格證明文件者，不具備應考資格，不得應考；已應考之科目均不予計分。其所繳報名費不予退還。

四、校內統籌承辦單位：註冊組

沈育兆組長(分機：2118)

張廷筠小姐(分機：2111)：營養師

許祖茵小姐(分機：2115)：護理師

施雅玲小姐(分機：2110)：牙體技術師

陳雅文小姐(分機：2113)：公共衛生師